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3〕91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立 杨行镇友谊康苑居民委员会的批复

杨行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宝杨府〔2023〕92号文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立杨行镇友谊康苑居民委员会。管辖范围包含友谊康苑A区和B区。友谊康苑A区四至范围为：东至规划铁德路，西至铁峰路，南至湄浦河，北至湄浦路，友谊康苑B区四至范围为：东至南潘河，西至锦友路，北与江南轧辊厂相邻，南至湄浦路。居民委员会办公用房设在铁峰路2299弄18-1号2楼。活动用房设在铁峰路2299弄18-1号1楼。

二、上述居委会在刻制公章时，名称前须冠以“宝山区”字样。

2023年11月9日

抄送：区民政局，区公安分局，区委编办，区财政局，区地名办。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14日印发
